

##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能物贸”），三级全资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中心”）。

●担保金额：2022 年度，公司拟为江西煤业、曲江公司、江储中心和江能物贸融资提供担保共计 286,391 万元，其中：为江西煤业提供担保 123,021 万元；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 31,370 万元；江储中心 16,000 万元；江能物贸 116,00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为江西煤业、曲江公司、江储中心、江能物贸的担保余额分别为 76,975 万元、31,371 万元、0 万元和 60,910 万元，共计 169,256 万元。

●本次担保由被担保人分别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为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提供 123,021 万元担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煤业母公司借款余额总计为 126,610 万元，根据 2022 年拟核定江西煤业母公司借款规模 165,310 万元，剔除江投集团、江能集团担保外，拟核定 2022 年公司为江西煤业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23,021 万元。

2. 为江西煤业的全资子公司曲江公司提供 31,370 万元担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曲江公司借款余额 46,370 万元，根据 2022 年拟

核定曲江公司借款规模 31,370 万元,拟核定 2022 年公司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31,370 万元。

3. 为江西煤业的全资子公司江储中心提供 16,000 万元担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储中心借款余额 111,595 万元,根据 2022 年拟核定江储中心借款规模 111,595 万元,剔除江投集团、江能集团担保外,拟核定 2022 年公司为江储中心提供担保额度为 16,000 万元。

4. 为全资子公司江能物贸提供 116,000 万元担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能物贸公司借款余额 65,660 万元,因归还不可续贷借款和业务发展需要,根据 2022 年拟核定江能物贸借款规模 116,000 万元,需增加银行授信 50,340 万元,拟核定 2022 年公司为江能物贸提供担保额度为 116,000 万元。

详情如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拟定 2022 年度借款规模构成		二、拟定 2022 年度融资担保安排		
被担保单位	金额	1. 由安源煤业提供担保	2. 由江西煤业提供担保	3. 其他
1. 安源煤业本部	105,680			105,680
2. 江西煤业合并口径	308,275	170,391	16,595	121,289
(1) 江西煤业	165,310	123,021		42,289
(2) 曲江公司	31,370	31,370		
(3) 江储中心	111,595	16,000	16,595	79,000
3. 江能物贸公司	116,000	116,000		
合 计	529,955	286,391	16,595	226,969

以上担保额度内可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单位之间调剂使用。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29 日;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78,796.6181 万元;
3. 股权比例: 安源煤业持有江西煤业 100% 股权;
4.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洲大街 1022 号朝阳梅园 1 号楼;

5.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法定代表人：邹爱国；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仅限分公司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供电业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铸造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装卸搬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发电技术服务，电工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紧急救援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21年12月31日，江西煤业的资产总额为652,080万元，总负债为524,453万元，净资产为127,62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0.43%（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 成立日期：1997年4月3日；

2. 注册资本：人民币25,578.73万元；

3. 股权比例：江西煤业持有曲江公司100%股权；

4. 注册地址：江西省丰城市曲江镇；

5.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清根；

7. 经营范围：煤炭采掘销售、煤炭精选加工、煤田勘探、煤层气开发利用、建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12月31日，曲江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68,165万元，总负债为114,824万元，净资产为53,34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8.28%（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计)。

(三)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29 日;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7,533 万元;
3. 股权比例: 江西煤业持有江储中心 100% 股权;
4.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新港镇;
5.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法定代表人: 鄢东华;

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港口经营, 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煤炭洗选, 煤炭及制品销售, 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 金属矿石销售, 润滑油销售, 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 日用百货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国内船舶代理,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木材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江储中心的资产总额为 206,592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76,275 万元, 净资产为 30,317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85.33%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四) 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6 日;
2.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0,000 万元;
3. 股权比例: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4.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蛟桥镇政府办公楼 517 室;
5.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珣;
7. 经营范围: 煤炭选洗及加工, 煤炭及制品批发、零售; 木、竹及其制品

经营、加工；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商务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开发、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12月31日，江能物贸的资产总额为226,715万元，负债总额为58,827万元，净资产为67,88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06%（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事项因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故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应按照被担保人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计算。根据被担保人的申请，担保内容拟为：

1. 担保金额：拟为江西煤业、曲江公司、江储中心和江能物贸融资提供担保的金额分别为123,021万元、34,371万元、16,000万元和116,000万元。

2.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3. 担保期限：流动资金借款1年，项目借款（或其他形式融资）按借款合同期限确定。

4. 是否有反担保：被担保人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5. 反担保金额：担保借款合同项下的实际发生的借款本金、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其它费用和相关经济损失之和；

6. 反担保期限：借款到期后两年。

### 四、董事会审议及独立董事意见

####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 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虞义华先生、余新培先生、徐光华先生在认真查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详细资料和听取公司董事会有关人员介绍后，经充分讨论，就公司2022年度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2 年拟为江西煤业、曲江公司、江储中心和江能物贸融资提供分别为 123,021 万元、34,370 万元、16,000 万元和 11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董事会关于担保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

(2) 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 187,8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融资 102,53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为期一年的担保。公司实际为江西煤业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76,975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46,7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担保 25,954 万元，融资租赁借款担保 4,321 万元）；

(2)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21 年度为曲江公司融资 42,315 万元提供担保。公司实际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31,371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11,500 万元，融资租赁借款担保 19,871 万元）。

(3)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21 年度为江西煤业的全资子公司江储中心 26,900 万元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为江储中心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0 万元；

(4)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江能物贸融资 120,000 万元提供担保。公司实际为江能物贸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62,910 万元；

(5)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江西煤业为其全资子公司江储中心融资提供 6,800 万元 1 年期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江西煤业实际为江储中心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6,800 万元；

(6)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9 年度江西煤业为其全资子公司江储中心融资提供 21,395 万元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其中：7,000 万元 1 年期，14,395 万元按项目借款合同期限确定）。江西煤业实际为江储中心按项目借款合同期限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9,795 万元。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

2. 报告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187,851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276.56%。无逾期贷款。

## 六、其他

1.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授权及审批事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该担保具体构成在总额内可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单位之间调剂使用，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将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

3. 上述担保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签发有效。

## 七、备查文件

1. 上述被担保人营业执照；
2. 公司与上述被担保人签订的《反担保合同》；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